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崇川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区长黄卫锋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区人民政府2020年和“十三五”时期各项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十四五”时期和2021年预期目标及工作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十三五”以来，区人民政府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

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团结拼搏、攻坚克难、扎实苦干，各项工作高效有序推进，高水平全面小康如期完成，“十三五”圆满收官。会议强调，站在新起点，面对新形势，肩负新使命，全区上下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

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围绕勇当全省“两争一前列”排头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抢抓国家战略机遇，主动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发扬“登高望远、勇毅精进”的新时代崇川精神，全方位融入苏南，全方位对接上海，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

朝着基本实现现代化宏伟目标奋力迈进，再创一个辉煌的热血崇川。会议指出，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开启之年。全区上下要按照省、市、区委全会部署，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继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紧扣“提升首位度、排名升两位”目标，扎实推进“一区五城”建

设，确保“十四五”发展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会议号召，全区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首战用我的担当、用我必胜的豪情，勇担使命、砥砺前行，为加快建设“强富美高”新崇川、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崇川区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崇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会议同意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这个规划纲要。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崇川区2020年国民经济 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崇川区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崇川区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会议同意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关于崇川区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崇川区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崇川区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崇川区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及崇川区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会议同意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决定批准《崇川区2020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1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批准崇川区2021年财政预算。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崇川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曹金海所作的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区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认为，过去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始终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

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区委的坚
强领导下，紧扣高水平全面小康、“十三
五”收官、区划变更等大事要事，以干在一
线的担当、履职为民的情怀、创新实干的
作风，团结依靠广大代表，圆满完成了区
一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书写了人大工作的崭新篇章，为全区改革

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会议要求，区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
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
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
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认真落
实省市区委全会要求，立足服务发展新作
为，激发代表担当新活力，突出监督推进新

成效，探索新机制，打造新亮点，争当全

市人大工作排头兵，跻身全省和长三角中

心区第一方阵，实现南通有品牌、江苏有特

色、全国有影响，为经济总量全省市辖区排
名升两位、开启现代化新征程贡献力量。

会议强调，区人大常委会要把握大势

促发展、紧扣大局强履职，致力实现服务

中心走在前、依法履职走在前、服务群众

走在前，奋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会议号召，区人大常委会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排头兵的壮志、奋斗者的姿态、“两争一前列”的作为，为再创一个辉煌的热血崇川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向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献礼！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021年1月14日政协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1月12日至14日隆重举行。会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区委一届二次全会精神，共商“一区五城”建设大计，共谋“十四五”规划实施良策。会议务实高效、风清气正、圆满成功，是一次发扬民主、团结鼓劲、凝聚共识的大会。

会议学习讨论了中共南通市委常委、崇川区委书记刘浩同志的重要讲话。会议认为，刘书记的讲话立意高远、内涵深刻、鼓舞人心、催人奋进，对于团结带领全区上下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勇当‘两争一前列’排头兵、再创一个辉煌的热血崇川”，具有重要指导意义。讲话高度评价了区政协围绕区委决策部署，认真履行

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为推
进崇川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所做的大量
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点赞了区政协“有事
好商量”创新品牌。要求政协组织和政
协委员紧紧围绕省市区委决策部署，进一
步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勇当排头兵，走
在最前列，做到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践
行新思想，服务大局讲担当、全力展现新
作为，广泛联系促和谐、汇聚发展新合力，
提升能力强自身、开创工作新局面。讲话

充分体现了中共崇川区委对政协工作的
高度重视，委员们深受鼓舞，倍感责任重
大、使命光荣，表示一定要认真学习领会，
贯彻落实到今后的履职实践之中。

会议赞同区人民政府区长黄卫锋同志所

是近年来，全区上下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
转型升级持续加快，发展后劲持续增强，城市品
质持续提升，人民生活持续改善。“十三五”期
间全区经济体量、综合实力和人民生活水平
跃上新台阶，高水平全面小康“十三五”规划
等历史性任务圆满完成。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的“十四五”目标任务和2021年工作安排，符
合崇川实际，契合全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共
同向往。委员们对2021年全面完成崇川经
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和实现“十四五”规
划良好开局充满信心。

会议同意区政协副主席严崇明同志代
表区一届政协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和区
政协副主席金吉林同志所作的提案工作
情况报告。会议认为，2020年以来，区
政协牢牢把握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方
位新使命，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充分发

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激发广大委员的履
职热情和社会各界的奋进力量，为夺取
“双胜利”、建设“强富美高”新崇川作出了
积极贡献。报告提出的2021年工作思路
和目标任务具体明确、切实可行，区政协
常委会要认真抓好落实。

会议期间，委员们以高度的政治责任
感和饱满的参政议政热情，着重围绕“一区
五城”建设、“十四五”目标任务和崇川经
济社会发展各项目标任务和实现“十四五”
规划良好开局充满信心。

会议同意区政协副主席严崇明同志代

启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起步之年。区政协
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
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紧扣建设“一区五城”，
勇当“两争一前列”排头兵，深入协商议政，
开展民主监督，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
水平，更好发挥专门协商机构在社会治理
体系中的优势作用，为推动“强富美高”新
崇川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果贡献智慧力量。

会议号召，全区政协组织、政协各参加
单位和全体政协委员，更加紧密地团结在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
中共崇川区委坚强领导下，以高度的责
任心和强烈的使命感，凝心聚力，接续奋斗，
为再创一个辉煌的热血崇川作出新的更大
贡献，以优异成绩向中国共产党建党100
周年献礼！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崇川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法院院长姜宏春所作的《崇川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崇川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1年1月15日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通过)

南通市崇川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孙亚所作的《崇川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同意并决定批准这个报告。